

证券代码：688768

证券简称：容知日新

公告编号：2026-014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聂卫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聂卫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辞任后，聂卫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继续参与公司经营管理，聚焦公司战略、资本及创新业务发展。
- 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本次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李飞先生为公司新任总经理，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一、总经理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聂卫华	总经理	2026年7月15日	2028年7月10日	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是	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是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聂卫华先生的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总经理后，聂卫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继续参与公司经营管理，聚焦公司战略、资本及创新业务发展，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聂卫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聂卫华先生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公司聘任李飞先生为新任总经理情况

鉴于公司原总经理聂卫华先生辞去总经理一职，为维持公司经营管理的稳定性，保障公司长远发展。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任职资格、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决定聘任李飞先生为公司新任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李飞先生具备履行总经理职责所需要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能够胜任相关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容知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附件：

李飞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7 年 6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新疆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师；2007 年至 2009 年担任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科技”）风电产业集团客户中心副总经理兼任企业文化部部长；2010 年至 2011 年担任金风科技人力资源常务副总监，2012 年担任金风科技风电产业集团副总经理兼任金风大学常务副校长；2013 年至 2014 年担任金风科技人力资源总监兼金风大学常务副校长；2014 年至 2019 年 7 月担任金风科技业务副总裁；2019 年 8 月至 2026 年 2 月，担任金风科技副总裁；2026 年 7 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

截至公告披露日，李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